

证券代码：300568

证券简称：星源材质

公告编号：2026-048

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6年7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。会议由董事长陈秀峰先生主持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董事会属于临时会议，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7月10日以电子邮件、短信及电话通知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送达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，本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公告》。

因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非关联委员不足半数，本事项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。独立董事孙珍珍女士、唐长江先生、梁树新先生对本议案进行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4票；回避表决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公司于2026年6月发行了149,523,500股境外上市外资股（H股）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挂牌上市交易，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,345,710,639元变更为人民币1,495,234,139元，公司股份总数由1,345,710,639股变更为1,495,234,139股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

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的条款进行修改。
具体修改内容对照如下：

修改前	修改后
第三条 公司于2016年11月4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批准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,000万股（以下简称“A股”），于2016年12月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。 公司于2022年12月19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，发行12,684,800份全球存托凭证（Global Depositary Receipts,以下简称“GDR”），按照公司确定的转换比例计算代表5股公司A股股票，于2023年12月18日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。 公司于2026年4月9日经中国证监会备案，于【】年【】月【】日经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香港联交所”)核准，在中国香港首次公开发行【】股境外上市外资股(悉数行使超额配售权前)(以下简称“H股”)，H股于【】年【】月【】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。	第三条 公司于2016年11月4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批准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,000万股（以下简称“A股”），于2016年12月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。 公司于2022年12月19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，发行12,684,800份全球存托凭证（Global Depositary Receipts,以下简称“GDR”），按照公司确定的转换比例计算代表5股公司A股股票，于2023年12月18日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。 公司于2026年4月9日经中国证监会备案，于2026年6月22日经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香港联交所”)核准，在中国香港首次公开发行149,523,500股境外上市外资股(以下简称“H股”)，H股于2026年6月23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。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【】元。前款所称人民币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货币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,495,234,139元。前款所称人民币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货币。
第二十一条 在完成公开发行H股后(假设超额配售权未获行使)，公司股份总数为【】股，均为普通股，其中A股普通股【】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【】%；H股普通股【】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【】%。	第二十一条 在完成公开发行H股后，公司股份总数为1,495,234,139股，均为普通股，其中A股普通股1,345,710,639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90%；H股普通股149,523,5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0%。
第二百二十五条 本章程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自公司发行的H股股票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之日起生效，修改时亦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自本章程生效之日起，公司原章程自动失效。	第二百二十五条 本章程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修改时亦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。自本章程生效之日起，公司原章程自动失效。

除上述条款修订外，《公司章程》的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。

《公司章程》的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公告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>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》《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对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》进行了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6 年 8 月 6 日 14:30 召开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，会议采取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召开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7 月 16 日